中共山东农业大学委员会宣传部通知

山东农大党宣通字[2024]4号

关于征集"乡村振兴驿站"挂牌建设工作 宣传稿件的通知

各单位、各部门:

2024年寒假,我校 4800余名师生将奔赴全省 16 地市开展 4003 个"乡村振兴驿站"挂牌建设工作。根据《山东农业大学乡村驿站挂牌建设工作方案》安排,为宣传好"万名学子联万村,我为家乡做贡献"大调研工作进展和取得成效,扩大学校影响力,提升学校知名度和美誉度。决定开展"乡村振兴驿站"挂牌建设工作有关宣传稿件征集工作。通知如下:

一、征稿对象

"乡村振兴驿站"学生科技专员、指导教师所在学院。

二、征稿时间

挂牌及实践活动期间均可提供。新闻稿件要突出时效性, 投稿应在活动开展后 48 小时内报送。

三、稿件要求

稿件分为图文稿件和视频稿件。图文稿件主要包括简讯稿、纪实稿、感悟稿。

(一)图文稿件

1. 简讯稿

- (1)标题,20个汉字以内。
- (2)导语,新闻五要素(即何人、何事、何地、何因、何时)齐全。
- (3) 正文,表述流畅,注重稿件的新闻性描述,不可写成总结报告体,不要写太多抒发感情、空大的宣传性内容,字数在 350-500 字。
- (4)配图需提供原图(图片大小原则不小于 1MB),可附 1-3 张代表性活动照片(合影照不超过 1 张),活动现场标识鲜明,场景人员布局合理,体现学校师生依托乡村振兴驿站开展实践活动的良好精神风貌,同时注明图片简要信息和摄影者。

2. 纪实稿

- (1) 内容充实,字数不低于1500字。
- (2) 标题反映出活动感悟主题。
- (3)稿件需用第三人称客观叙述,不使用"我们"等第一人称用语,不出现带有主观色彩的评论和升华,人物称呼禁止出现"我校""我院"等校内宣传稿件用语。
- (4)稿件不记流水账,不含有大段文字的村镇介绍、 人物介绍和活动意义等堆砌内容,不大段直接引用受访者的 话。不得抄袭。
 - (5) 配图需提供原图,可插入 2-4 张活动代表性照片(合影照不超过1张),图片要求同上。

3. 感悟稿

- (1) 内容充实,字数不低于1200字;标题要求同上。
- (2)感悟稿类指自己在依托乡村振兴驿站开展实践过程中的感悟和收获,需体现个人思考,写出真实情感,使用第一人称。
- (3) 感悟收获稿件体裁可以为抒情散文、议论文等, 不用写成新闻体;可以叙事,但内容需以个人的感悟和收获 为主,感悟收获内容须多于具体实践内容,不得抄袭。
- (4) 配图需提供原图,可插入 2-4 张活动代表性照片(合影照不超过1张),图片要求同上。

(二)视频稿件

- 1. 视频应为原创作品,不得侵犯他人合法权益。
- 2. 视频主题突出,建议为 MP4 格式,分辨率建议不低于 1080P。时间不少于 20 秒,1 分钟左右为宜。画面声音清晰,剪辑流畅,不变形、无杂音。
 - 3. 画面宽高比例 4:3 或 16:9,视频文件大小不超过 1G。
- 4. 视频不带包装、字幕、水印等, 视频中凡是涉及党徽、党旗、团徽、团旗需正确使用, 若出现使用错误, 予以退稿。
- 5. 视频需有相关配套的文稿(不超过 100 字), 配套文稿中需标注团队负责人的姓名与联系方式。

四、投稿格式

- 1. 稿件需标明邮件主题: 【简讯稿/纪实稿/感悟稿/视频投稿】+单位+联系方式+新闻标题。
- 2. 文字稿件以 Word 形式呈现 (禁止出现 PDF), 所有文稿中需标注联系人姓名和联系方式。

- 3. 视频、图片稿件以原格式大小形式发送,与视频、图片同时放在一个文件夹压缩发送。压缩包命名方式要与邮件 主题命名格式一致。
- 4. 征稿均采用邮箱投稿方式, 所投稿件需经过学院(部门)主要负责人审核后, 由学院负责人统一投稿。投稿邮箱为 fcdym6680163. com。

五、相关要求

- (一)"乡村振兴驿站"挂牌建设的宣传报道工作,由 党委宣传部、校团委统筹负责。学校将在校园网主页"新闻 聚焦"继续开辟"万名学子联万村"专栏进行报道,择优通 过学校官方微信等新媒体平台推广报道。同时根据稿件类型、 质量和工作开展创新做法等情况联系有关媒体进行宣传报 道。
- (二)要把做好宣传报道作为"乡村振兴驿站"挂牌建设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,认真做好宣传报道的前期策划、宣传组织工作。要注重挂牌建设工作中的亮点工作、创新举措和特色做法的总结及相关素材的收集整理工作。对工作中具有新闻价值的事件、人物及场景等,可以直接报送党委宣传部。
- (三)要严格做好稿件内容及有关事项审核把关。各单位可根据实际建立适当的宣传报道激励机制。工作开展期间,如对典型案例或重要活动的宣传报道超出本单位能力的,可提前2天向党委宣传部提出协助申请。如有校外媒体采访,须按照学校《山东农业大学新闻发布与新闻宣传工作管理办

法》(山农大党办字[2023]8号)有关规定执行。

报送信箱: fcdym668@163.com; 联系人: 张钦龙, 杜一

民; 联系电话: 8249901; 18764895868, 18366607661。

党委宣传部 校团委 2024年1月28日